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6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1月1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666号A栋2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1,388,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432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董建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宋莉娜女士因为工作关系出差,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宋钰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388,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普通议案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何佳欢、陈小彤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股票代码:000620 股票简称:新华联 公告编号:2022-080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新华联,股票代码:000620,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11月11日、2022年11月14日、2022年11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主营业务为文旅景区开发与运营、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施工总承包、商业管理、酒店管理、物业服务、旅游服务等,不涉及环球影城概念。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四)除公司前期已公告信息外(包括但不限于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重整事项被法院裁定受理及其后续进展),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2年10月31日披露。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4,121,142.4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17,462.41万元;2022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311,799.8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7,999.80万元。

(三)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2-043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4日(星期四)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7日(星期四)至11月2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novosn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11月24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4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王升杨

董事会秘书:姜超尚

财务总监:朱玲

独立董事:王如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2年11月24日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7日(星期四)至11月2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novosn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电话:0512-6260 1802-823

邮箱:ir@novosn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22-042

债券代码:185752 债券简称:22隧道01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1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22年11月15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关于设立上海城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意公司现金出资50000万元,设立上海城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暂定名)。

(二)公司关于参与设立上海海贤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上海能建")与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贤能源")共同出资4800万元,合资设立上海海贤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其中,上海能建出资1920万元,持股占比40%;海贤能源出资2880万元,持股占比60%。

(三)公司关于对上海晟元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城建投资")出资人民币4.8亿元,对上海晟元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简称"晟元保理")进行增资,待国资委事前报告程序结束后,予以实施。增资完成后,城建投资仍持有晟元保理100%股权,公司治理结构不变。

(四)公司关于调整上海隧道股份(香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城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受让隧道股份全资子公司上海隧道股份(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以基准日该公司净资产审计值为准,即人民币2,930.72元。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2-052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丁未龙先生于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任职务并已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丁未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开展。丁未龙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丁未龙先生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其中对核心技术人员的保密义务等做出了约定。任职期间的所有工作成果、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也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完整性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的工作开展。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丁未龙先生因个人原因于近日向公司提出离职申请, 并已办理完成相关离职手续。离职后,丁未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丁未龙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丁未龙先生,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研究生学历。2013年至2016年,就职于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民用飞机技术研究中心强度部,担任研发工程师职务;2016年至2019年,就职于北京尖翼科技有限公司飞机设计部,担任研发主管;2019年入职公司,担任技术研究院院长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未龙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已获公司授予但尚未归属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5,000股将作废。

(二)专利情况

丁未龙先生在职期间担任公司技术研究院院长助理职务,目前已完成与公司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原有研发项目的进程造成不利影响。

丁未龙先生在任职期间, 参与研究并已获授权的5项实用新型专利和4项外观专利均为与公司其他研发人员共同研发,均为非单一发明人且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也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完整性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的工作开展。

(三)履行保密义务情况

根据公司与丁未龙先生签署的《劳动合同》,双方明确约定了关于公司商业机密和知识产权秘密的保密权益义务、违约责任等事项,丁未龙先生对其知悉公司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丁未龙先生有违反保密义务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智能巡检领域深耕多年,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业务发展,已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和技术平台,培养了一支高效、技术全面、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通过不断引进技术人才,丰富公司人才储备,优化人员素质结构,提高研发业务团队的整体实力,不存在对单一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依赖。

丁未龙先生离职前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李宁、黄朝华、范兆星、于海群、谭弘武、丁未龙、杨凤欣
本次变动后	李宁、黄朝华、范兆星、于海群、谭弘武、杨凤欣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丁未龙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结构完整,后备充足,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相对稳定,丁未龙先生已办理相关工作的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与丁未龙先生已签署《劳动合同》,对知识产权、保密义务以及相关权利义务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丁未龙先生任职期间参与研究并已获授权的专利均为职务发明创造,其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属于公司或子公司,丁未龙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的完整性,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与技术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丁未龙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上网公告附件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88251 证券简称:井松智能 公告编号:2022-022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特别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及金额: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成品轮胎仓库系统和胚胎输送系统"与买方通用轮胎科技(柬埔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同对方")签订《设备购销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18,100.00万元人民币和7,900.00万元人民币,合计26,000.00万元人民币。

●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代表签字及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规定交货时间为收到中标通知函后12个月,保质期自需方收到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上述合同的签订表明公司在汽车轮胎行业的仓储解决方案上取得成效,有助于公司产品扩大应用领域,预计将对公司今后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上述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合同履行中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1、本合同已对合同金额、付款方式、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双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2、相关项目利润的贡献尚无法准确预计,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请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

一、审议程序情况

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履行了签署该合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签署该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合同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价格(万元人民币)	交货时间
成品轮胎仓库系统	套	1	18,100.00	收到中标通知函后12个月
胚胎输送系统	套	1	7,900.00	收到中标通知函后12个月
合计		2	26,000.00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 公司名称:通用轮胎科技(柬埔寨)有限公司

注:该公司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是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500万条半钢子午线轮胎和9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

2. 注册地址:柬埔寨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注册资本:8,000万美元

5. 经营范围:橡胶及橡胶制品的生产加工与销售、进出口贸易;轮胎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与销售、进出口贸易。

三、合同主要条款

1. 甲方(买方):通用轮胎科技(柬埔寨)有限公司

2. 乙方(卖方):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合同标的:成品轮胎仓库系统和胚胎输送系统的设计、生产、供货以及安装调试等相关的服务。

4. 合同金额:成品轮胎仓库系统18,100.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胚胎输送系统7,900.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合计2,6000.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5. 交货期:收到中标通知函后12个月(即2023年8月27日)。

6. 其他条款:合同对付款条件、包装、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验收标准、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等进行了明确约定。

(一)履行地点和方式、期限

公司按照通用轮胎科技(柬埔寨)有限公司指定的地点履行产品运输与交付义务,履行期限为2年。

(二)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及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三)合同签署地点和时间

双方于近日在江苏无锡签署了该合同。

(四)违约责任

双方就未按约定接受产品、未按约定支付货款、未按约定交货、未足额供货、廉洁合规等情形分别约定了各自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五)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适用中国法律。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合同的签订表明公司在汽车轮胎行业的仓储解决方案上取得成效,有助于公司产品扩大应用领域,预计将对公司今后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合同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不会因履行合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重大依赖;上述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 合同已对合同金额、付款方式、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双方均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2. 相关项目利润的贡献尚无法准确预计,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需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117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亿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四川)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5、(四川)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6、(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7、(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8

●委托理财期限:49天、48天、155天、154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并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15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内容详见2022年3月3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及2022年4月23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一、本次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签署《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并于2022年11月14日赎回,公司收回本金100,000万元,获得收益1,495.9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人	产品所属类型	产品收益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获得收益(万元)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1	2022-5-16	2022-11-14	4.20	1,047.14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9,999	2022-5-16	2022-11-14	1.80	448.76
合计			100,000	-	-	-	1,495.90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5)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0,000万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28,596,49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29,999,987.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309,996.6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21,689,990.3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13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20CDA40010》验资报告。

3.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公司	132,000.00	-
2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公司	31,000.00	20,958.66
合计	-	-	163,000.00	20,958.66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 2022年11月14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签署《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5	4,999	1.4%/4.197%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9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无	1.4%/4.197%	不适用	否

2. 2022年11月14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签署《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6	5,001	1.39%/4.199%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8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无	1.39%/4.199%	不适用	否

3. 2022年11月14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签署《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7	20,001	1.4%/4.474%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55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无	1.4%/4.474%	不适用	否

4. 2022年11月14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签署《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8	19,999	1.39%/4.481%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54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无	1.39%/4.481%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1)产品名称:(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5

(2)产品收益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挂钩标的: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

(4)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16日

(5)产品到期日:2023年01月04日

(6)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11月14日

(7)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8)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9)支付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2.(1)产品名称:(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6

(2)产品收益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挂钩标的: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

(4)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16日

(5)产品到期日:2023年01月03日

(6)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11月14日

(7)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8)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9)支付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3.(1)产品名称:(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7

(2)产品收益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挂钩标的: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

(4)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16日

(5)产品到期日:2023年04月20日

(6)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11月14日

(7)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8)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9)支付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4.(1)产品名称:(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8

(2)产品收益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挂钩标的: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

(4)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16日

(5)产品到期日:2023年04月19日

(6)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11月14日

(7)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8)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9)支付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二)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三) 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公司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本金安全,风险可控,该等理财业务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政策风险。

防范措施:1、合同必须明确约定保证公司理财本金安全;2、公司选择资产规模大、信誉度高的金融机构开展理财活动;3、公司将定期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一旦发现有可能产生风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4、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措施。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1988),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778,356,514.07	4,230,481,534.85
负债总额	869,797,802.82	426,403,563.48
净资产	3,908,558,711.25	3,804,077,971.37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558,566,143.65	240,353,055.95

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公司购买的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理财产品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共5亿元,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期末(即2022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82.18%。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1. 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15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2. 保荐机构意见

(1) 天味食品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0万元(含1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关于募集资金的规定、《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 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并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时发表明确保荐意见。

基于以上意见,保荐机构对天味食品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0万元(含1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表示无异议。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10,000	410,000	4,531.34	-
2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5	4,999	-	-	4,999
3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6	5,001	-	-	5,001
4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7	20,001	-	-	20,001
5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3568	19,999	-	-	19,999
6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22457	14,999	-	-	14,999
7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22458	15,001	-	-	15,001
合计		490,000	410,000	4,531.34	8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6.8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4.5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0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5日14:30

(2) 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9:15—9:25、9:30—11:30 和13:00至15:00;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385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王兰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6、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3人,代表股份6,702,884,4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3.123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3人,代表股份6,702,884,4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3.123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8人,代表股份96,344,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9073%。

根据当前疫情防控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和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无法现场参会,通过视频方式及其他辅助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并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1.00 选举张爱民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6,698,788,3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89%;反对4,096,0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11%;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2,248,38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